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014 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1.1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独立董事王连洲、赵欣舸、廖海认为本报告内容是真实、准确、完整的。

1.3公司负责人董事长郑安国，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副总经理张晓喆及会计部门负责人计划财务部总经理蒋勋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2、公司概况

2.1 公司简介

（1）公司历史沿革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是于1998年6月5日经中国人民银行总行以银复（1998）158号文《关于舟山市信托投资公司股权转让等事项的批复》批准，由宝钢集团有限公司（原上海宝钢集团公司）在购并原舟山市信托投资公司的基础上经过更名、迁址、增资扩股设立的非银行金融机构。2007年3月2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办法》、《信托公司管理办法》、《信托公司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管理办法》的法律法规规定，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首家向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申请变更公司名称、业务范围并换发新的金融许可证。公司于2007年4月3日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以银监复（2007）144号文《中国银监会关于华宝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变更公司名称和业务范围的批复》首家获准变更公司名称、业务范围并领取新的金融许可证。2014年12月，公司完成再次增资工作，注册资本由人民币20亿元（含1500万美元）增加至人民币37.44亿元（含1500万美元），各股东持股比例保持不变，公司章程亦做相应修订，并完成相应变更登记。

（2）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中文名称缩写：华宝信托

公司的法定英文名称：Hwabao Trust Co.，Ltd.

英文名称缩写：Hwabao Trust

（3）法定代表人：郑安国

（4）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00号59层

（5）邮政编码：200120

（6）国际互联网网址：www.hwabaotrust.com

（7）电子信箱：hbservice@hwabaotrust.com

（8）负责信息披露的高管人员：张晓喆

联系人：高洪舒

联系电话：021-38506666

传真：021-68403999

电子信箱：gao_ruishu@hwabaotrust.com

（9）信息披露报纸：《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金融时报》

（10）年度报告备置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00号59层

（11）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永定门西滨河路8号院7号楼中海地产广场西塔5-11层

（12）聘请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花园石桥路33号花旗集团大厦14楼

2.2组织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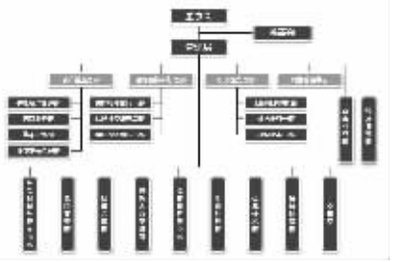

3、公司治理

3.1股东

股东总数：2

表3.1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法人代表	注册资本	注册地址	主要经营业务及主要财务情况
宝钢集团有限公司★	98%	徐乐江	5,108,262.10万元	上海市浦东新区浦电路370号宝钢大厦	经营国务院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并开展有关投资业务；钢铁冶炼、冶金矿产、化工（除危险品）、电力、码头、仓储、运输与钢铁相关的业务以及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和技术管理咨询业务，外经贸部批准进出口业务，国内贸易（除专项规定），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服务。
浙江省舟山市财政局	2%	顾央军	—	—	政府机关

注：★表示最终实际控制人。

3.2董事、董事会及其下属委员会

表3.2-1（董事长、副董事长、董事）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选任日期	所推举的股东名称	该股东持股比例（%）	简要履历
郑安国	董事长	男	51	2011年03月	宝钢集团有限公司	98%	曾任南方证券上海分公司副总经理，南方证券公司研究所总经理级副所长，华宝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华宝投资总经理兼华宝信托董事长，华宝兴业基金董事长，达兴华宝租赁董事长。现任华宝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王成然	董事	男	56	2012年09月	宝钢集团有限公司	98%	曾任宝钢集团计划财务部投资处综合主管、财务处副处长、资产经营处副处长（主持工作），资产经营处处长，资产经营部副部长、部长，宝钢集团业务总监，宝钢集团总经理助理兼华宝投资董事长，宝钢集团总经理助理兼审计部部长，宝钢集团金融系统党委书记兼华宝投资资本运营部总经理。现任宝钢集团金融系统党委书记。
贾璐	董事	女	44	2012年03月	宝钢集团有限公司	98%	曾任职宝钢自动化部冶炼室，宝钢自动化部组、国贸人事部人才开发室主办、主管、副主任、主任，宝钢国际人力资源部高级主管，宝钢国际人力资源部、党委组织部部长，宝钢资源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宝钢资源（国际）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华宝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宝钢集团金融系统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
孔祥清	董事	男	48	2011年03月	宝钢集团有限公司	98%	曾任宝钢计财部资金处外汇管理，宝钢计财部资金处资金业务主办、主管，宝钢计财部资金处副处长（主持工作），宝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华宝投资副总经理兼华宝证券董事长，达兴华宝汽车租赁董事长。现任华宝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达兴华宝汽车租赁（上海）有限公司董事长。
钱骏	董事	男	52	2011年03月	宝钢集团有限公司	98%	曾任职美国债券软件公司（Bond-Tech），美国美洲银行房地产债券部主任，德意志银行（美国）国际资产债券部主任，美洲银行（美国）国际资产债券部，摩根士丹利固定收益部执行董事，杭州工商信托投资管理委员会主席，董事总经理兼市场及发展总监。现任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俞志龙	董事	男	53	2014年07月	浙江省舟山市财政局	2%	曾任舟山市地税局税务专管员，舟山市地税局征管处处长、税政处处长，舟山市财政局外债金融处处长。现任舟山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表3.2-2（独立董事）

姓名	所在单位及职务	性别	年龄	选任日期	所推举的股东名称	该股东持股比例（%）	简要履历
王连洲	中国人民大学信托与基金研究所理事长	男	76	2011年03月	宝钢集团有限公司	98%	曾在中国人民银行总部印制管理局、全国人大财经委员会工作，曾担任证券法、信托法、证券投资基金法起草工作组组长。华夏基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现任中国人民大学信托与基金研究所理事长，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独立董事。
赵欣舸	中欧国际工商学院会计学教授	男	45	2011年03月	宝钢集团有限公司	98%	曾任哈尔滨市对外科技交流中心职员，美国威廉与玛丽学院商学院金融学助理教授，中欧国际工商学院金融学与会计学副教授。现任中欧国际工商学院会计学教授，副教务长，金融MBA(FMBA)课程主任，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独立董事。
廖海	源泰律师事务所主任合伙人	男	49	2011年03月	宝钢集团有限公司	98%	曾任北京市中伦金通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合伙人。现任源泰律师事务所主任合伙人，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独立董事。

3. 3监事、监事会

表3.3（监事会成员）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选任日期	所推举的股东名称	该股东持股比例（%）	简要履历
朱可炳	监事长	男	41	2008年11月	宝钢集团有限公司	98%	曾任宝钢集团公司财务部分项技术协理（统计管理），宝钢集团公司财务部分项技术协理（会计管理），宝钢集团公司资产经营部高级管理师（会计分析），宝钢集团公司资产经营部高级管理师（房地产），宝钢集团公司资产经营部企业投资业务块负责人、宝钢股份公司财务部副部长，宝钢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宝钢集团经营财务部总经理兼资产管理总监。现任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
甘龙华	监事	男	50	2008年03月	宝钢集团有限公司	98%	曾任宝钢总厂热轧厂、宝钢集团战略发展研究室、工程投资部、战略发展部等工作。现任职于华宝投资有限公司综合财务部。
丁杰	职工监事	男	34	2013年04月	—	—	2004年8月参加工作，先后担任西藏拉萨师范教师、校长助理；2007年7月加入华宝信托，先后担任人力资源部薪酬绩效主管、人力资源部代理负责人（主持工作）、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团委书记；2011年1月起担任宝钢金融系统党委组织部部长、宝钢金融系统团委书记，华宝投资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华宝信托行政人力资源部总经理；现任宝钢金融系统团委书记、华宝信托行政人力资源部总经理、财富管理中心副总经理（轮岗）。

3. 4高级管理人员

表3. 4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选任日期	金融从业年限	学历	专业
钱骏	总经理	男	52	2010年11月	20	博士	工程科学
张晓喆	副总经理	女	43	2009年5月	5	硕士	工商管理
王波	副总经理兼投资总监、上证主席	男	42	2010年11月	20	硕士	金融学
王锦凌	副总经理	女	43	2013年3月	16	硕士	金融学
高卫星	董事会秘书、合规总监、法律合规部总经理	女	44	2013年5月	20	硕士	法律，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

3. 5公司员工

最近两个年度职工人数、年龄分布、学历分布、岗位分布，所有层级加总整体为100%。以下表列示：

表3.5

项目		报告期年度		上年度	
		人数	比例	人数	比例
年龄分布	25以下	29	10%	37	13%
	25-29	117	38%	99	35%
	30-39	121	39%	111	39%
	40以上	40	13%	35	13%
学历分布	博士	6	2%	6	2%
	硕士	147	48%	130	46%
	本科	144	47%	133	47%
	专科	4	1%	6	2%
	其他	6	2%	7	3%
岗位分布	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管人员	5	2%	5	2%
	自营业务人员	5	2%	4	1%
	信托业务人员	150	49%	136	48%
	其他人员	147	47%	137	49%

注：自营业务人员是指按照岗位分工，专门或至少主要从事固有资金使用和固有资产管理有关业务的职工；信托业务人员是指按照岗位分工，专门或主要从事信托资金使用和信托资产管理各项业务的职工；对于人力资源部等类似无法明确区分的综合部门归为其他人员。

4、经营管理

4.1经营目标、方针、战略规划

公司以高端客户需求为核心，专注于证券、投融资、产融结合等专业领域，提供另类财富管理和综合金融解决方案，打造中国领先的综合金融服务商。

以高端客户的理财及衍生需求为核心，由客户经理和专家团队为其在涉及私募证券、私募股权（含产业基金）、房地产基金等另类投资领域提供个性化、专业化的投资规划和资产配置，重点打造并扩大公司在证券、投融资、产融结合方面的专业管理能力优势。

宝钢新一轮发展将以“成为绿色产业的驱动者、钢铁技术的领先者、员工与企业共同发展的公司典范”为愿景目标，围绕“技术领先、服务先行、数字化宝钢、环境经营、产融结合”五个方面提升竞争能力，公司作为宝钢金融板块中的重要组成部分，将携信托制度优势和专业管理优势，推动宝钢集团产融结合的有效开展，在产融结合方面成为集团各分子企业中最有力的推动者和实践者。

2014年里，华宝信托创新发展、稳健经营、布局转型，不断提升公司风险控制与中后台运营能力，在有效防范信托公司风险的同时，推动信托公司发展。大力发展机构投资者，提高服务意识，真正从客户需求角度出发，把委托人的利益放在第一位，从金融产品提供商向金融服务商转变，同时重视自身的风险及转型等长期指标，寻求成长和风险管理的平衡。

4.2所经营业务的主要内容

（1）资本充足率、资产质量和盈利状况

按照合并报表口径，期末公司固有资产76.52亿元，固有负债10.56亿元，少数股东权益5.60亿元，所有者权益（扣除少数股东权益）60.36亿元。公司资本充足，所有者权益（扣除少数股东权益）比率为78.88%。

公司对不良资产计提资产损失准备充足，整体资产质量较好。

按照合并口径，报告期内公司实现收入合计203,860.71万元，利润总额105,821.72 万元，净利润80,637.27万元。公司2014年总资产利润率（税前利润/年均总资产）为15.59%，资本利润率（净利润/年均所有者权益）为13.83%，主营业务收益率（净利润/营业总收入）为40.03%。

（2）经营的主要业务、品种

业务主要分为资产管理和信托服务两个大类：

资产管理：目前主要从事面向资本市场的股票、基金、债券及组合投资以及项目融资等业务。

信托服务：目前主要开展私募基金、年金及福利计划及平台等业务。

（3）资产组合与分布

母公司固有资产中，货币资产占总资产比例为10.52%，贷款及应收款占0.54%，交易性金融资产占0.0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占65.06%，长期股权投资占12.70%，其他资产占11.14%。

固有资产运用与分布表（母公司） （单位：万元）

资产运用	金额	占比（%）	资产分布	金额	占比（%）
货币资产	63,192.20	10.52%	基础产业	-	0.00%
贷款及应收款	3,243.16	0.54%	房地产业	98.16	0.02%
交易性金融资产	254.72	0.04%	证券市场	84,146.07	14.0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90,789.80	65.06%	实业	-	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	0.00%	金融机构	446,347.65	74.31%
长期股权投资	76,257.00	12.70%	其他	70,029.18	11.66%
其他	66,884.18	11.14%			
资产总计	600,621.06	100.00%	资产总计	600,621.06	100.00%

注：资产运用其他包含预付股权投资款2.5亿，买入返售金融资产1.85亿。

信托资产运用与分布表 （单位：万元）

资产运用	金额	占比（%）	资产分布	金额	占比（%）
货币资产	15,536,827.27	31.61%	基础产业	5,946,378.46	12.10%
贷款及应收款	8,285,234.13	16.86%	房地产业	692,010.00	1.4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677,275.42	29.86%	证券市场	15,974,088.16	32.5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712,210.55	11.62%	实业	1,185,964.22	2.41%
持有至到期投资	-	0.00%	金融机构	19,510,657.03	39.70%
长期股权投资	1,123,257.60	2.29%	其他	5,837,173.04	11.88%
其他	3,811,465.94	7.76%			
资产总计	49,146,270.91	100.00%	资产总计	49,146,270.91	100.00%

注：资产分布一其他中913,487.66万元为财产信托，4,923,685.38万元为其他。

4.3市场分析

宏观经济：2014年经济增长动力依然不足，供需两端均较乏力，经济下行压力贯穿全年。房地产调整、地方债务清理、实体经济层面通缩和流动性偏紧、外需不振等因素是2014年经济下行的主要因素。一季度，GDP增速为7.4%，相比于2013年四季度回落了0.3个百分点。二季度在一系列“微刺激”政策的带动下，增速反弹至7.5%。不过7月份信贷乃至社会融资断崖式下跌对企业正常运作产生了非常负面的影响，生产以及需求两端均有所弱化，三季度GDP增长下滑至新低7.3%。其后在楼市限购限贷松绑、央行定向宽松和财政扩张基建投资等政策下，部分信号出现企稳回暖，四季度GDP增长7.3%，但经济中长期下行趋势仍难改。2014年实体层面通缩压力进一步加剧。通货膨胀率已降到1的时代，而生产者价格指数（PPI）持续30多个月负值。意味着2012年至今一直是产出负缺口，实际增长低于潜在增长水平。由于国际原油价格下跌，PPI还将进一步下降。实体部门的严重通缩，必然会拖累整体经济的复苏，进而降低总需求，推动消费者价格指数走低。央行四季度货币政策执行报告由此前担心物价上行压力转变为担心物价下行压力。展望2015年，全球经济依旧扑朔迷离，国内去杠杆化和去产能化仍然对经济造成较大的下行压力，企业层面通缩压力难改。2015年是全面深化改革的关键之年，以挖掘新的经济增长动力：通过一带一路，盘活外部空间；通过土地流转，盘活土地存量；通过资产证券化，盘活金融资源；通过国企改革，盘活微观主体；通过降低融资成本，盘活货币存量；通过预算法和地方债清理，盘活地方政府资源。预计2015年GDP约7.1-7.2%。

证券市场：在七年的漫长熊市之后，2014年A股展现牛市脉络。7月开始，以沪深300为代表大盘蓝筹股展开一轮波澜壮阔的上涨行情，让2014年的A股一举脱下“熊市”外衣，11月之后更是一度进入到超过45度角的“疯牛”阶段，天量成交额频现，两市活跃账户不断创近年来新高，年内上证综指上涨近53%，领跑全球。2014年下半年股市牛市是多重所致：一是，国际资金配置，中国股市经济多年调整，估值处于国际低位水平，2014年人民币为世界第二强的货币，加之沪港通的开通，国际资金加速配置中国股市。二是，国内资产重新配置和杠杆交易的盛行。社会资金由原先主要配置到房地产和政府领域，逐步转向股市等领域，而杠杆交易加速了这一过程。三是，央行货币政策的变化。货币政策从“高利率倒逼企业去杠杆”转向“千方百计降低实体融资成本”，流动性由偏紧向稳中趋松转变。11月末，央行两年来首度降息，则成为疯牛爆发的导火索。四是，政策支持。2014年9月初新华社连续发文表示，搞活股市至关重要，搞活股市是振兴实体经济的需要、是深化改革的需要、是结构调整的需要、是推进创新型经济发展的需要。展望2015年，从经济基本面、流动性、估值、社会大类资产重新配置、政策面等角度来看，2015年股市有继续走牛的基础。不过2015年还要受到货币政策不能及时放松、信托等影子银行违约增加、美元指数升值、管理层希望控制牛市节奏、杠杆交易的短期性、股市注册制等不确定性因素影响，2015年股市波动幅度将较大。

信托业进入新常态：1、资产规模增长放缓。根据信托业协会的数据，2014年末，信托行业管理的信托资产规模为13.98万亿元(平均每家信托公司2055.88亿元)，较2013年末的10.91万亿元，同比增长28.14%。但是，资产规模的增幅明显回落，较2013年末46.05%的同比增长率，2014年同比回落了17.91个百分点。2、效益增速放缓。2014年末，信托业实现经营收入954.95亿元（平均每家信托公司14.04亿元），相比2013年末的832.60亿元，同比增长14.69%，但较2013年末的30.42%的同比增长率，同比增幅回落了15.73个百分点；从利润总额看，2014年末，信托业实现利润总额642.30亿元（平均每家信托公司9.45亿元），相比2013年末的568.61亿元，同比增长12.96%，但较2013年末的28.82%的同比增长率，同比增幅回落了15.86个百分点；从人均利润看，2014年末，信托业实现人均利润301万元，相比2013年的305.65万元，小幅减少4.65万元，首次出现了负增长。3、行业风险部分显露。2014年，受经济下行传导的影响，信托行业个案信托项目风险事件虽然有所增加，但继续保持了平稳运行，整体风险可控，守住了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风险的底线。数据显示，截至2014年末，有369笔项目存在风险隐患，涉及资金781亿元，占比0.56%，低于银行业不良水平，相比2014年2季度末风险项目金额917亿、占比0.73%，余额和比例均有所下降。4、业务结构转型。2014年度，融资类信托占比继续下降，首次降到了40%以下，为33.65%，相比历史上的最高占比即2010年下降了25.36个百分点；相比2013年末下降 14.11个百分点。与此同时，投资类信托和事务管理类信托的占比则稳步提升。2014年度投资类信托占比为33.70%， 相比历史上的最低占比即2010年的23.87%上升9.83个百分点； 相比2013年末提升了1.16个百分点。2014年度事务管理类信托占比为32.65%，首次突破了30%，相比历史上最低占比即2011年上升19.90个百分点；相比2013年提升了12.95个百分点。2014年，过去融资信托一枝独秀的局面已经得到根本扭转，融资信托、投资信托和事务管理信托“三分天下”的格局得以形成。5、固有资本增资加快。2014年末，信托业实收资本为1,386.52亿元（平均每家信托公司达20.39亿元），相比2013年末的1,116.55亿元，增加269.97亿元，同比增长24.18%，较2013年末13.93%的同比增长率，提高10.25个百分点。在实收资本增加的推动下，2014年度信托业的所有者权益增加到3,196.22亿元，较2013年末的2,555.18亿元，同比增长25.09%；与此同时，2014年末信托业的固有资产规模则增加到3,586.02亿元，相比2013年末的2,871.41亿元，同比增长24.89%。

法律法规：1、2013年信托业年会上，银监会主席助理杨家才提出了完善信托业内部治理体系的“八大机制”。分别从“公司治理机制、产品登记机制、分类经营机制、资本约束机制、社会责任机制、恢复与处置机制、行业稳定机制、监管评价机制”等八个层面深度分析了信托公司治理能力的建设问题。2014年各项机制已基本落地，并在稳步推进中。 2、2014年初，国办发107号文明确了信托公司“受人之托，代人理财”的功能定位，提出“推动信托公司业务模式转型，回归信托主业、运用净资本管理约束信托公司信贷类业务、信托公司不得开展非标准化理财资金池等具有影子银行特征的业务、建立完善信托产品登记信息系统、探索信托受益权流转”等指导意见。3、2014年4月8日发布的《关于信托公司风险监管的指导意见》（银监办发（2014）99号），主要从风险管控、业务转型、监管机制等三个层面来规范信托公司的发展，着重提出了建立流动性支持和资本补充机制、清理非标准化资金池产品等切实有效的管控手段，要求充分贯彻“卖者尽责、买者自负”的信托文化。4、2014年8月，监管层下发了《2014年信托公司评级指引》。这是2010年以来，银监会对于信托公司分级监管办法的首次调整，标准由原来的定性向定量转化，对信托公司的评价重点放在自主管理能力和风控能力两个方面。新规将信托公司分为1-6级，每个级别分别设A、B、C三档。评级结果将作为衡量信托公司风险程度、监管规划和合理配置监管资源、采取监管措施和行动的主要依据。5、2014年9月，监管层下发《中国信托业保障基金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提出设立中国信托业保障基金。保障基金主要通过公司化管理、市场化运作的中国信托业保障基金有限责任公司来募集、管理和运作；基金的来源则重点是信托公司按照表内外资产余额认购份额以及文件规定的另外四种途径；其主要用途为信托公司的机构重组和短期流动性救助。6、2014年9月，上海自贸区管委会正式下发《信托登记试行办法》。目前银监会已经批准全国信托登记中心落户上海自贸区，将由原来的上海信托登记中心“升级”而成。信托登记中心的设立，能使信托产品更加规范，实现信息的公开透明，为下一步实现信托产品受益权的转让以及质押融资奠定了坚实的基础，有助于提高信托产品的流动性、盘活存量资产。

1、有利条件

中国高净值人群理财需求高速增长。2014年中国人均GDP约7,500美元，中国理财市场的环境，与40年前的美国非常接近，都在一个起步的阶段。投资者对他们手中的财富如何保值增值有浓厚的兴趣。波士顿咨询公司2014年全球财富报告显示，目前中国私人财富规模大幅增长49.2%，达22万亿美元，仅次于美国，预计2018年中国的私人财富规模将增长到40万亿美元，增幅超过80%。信托公司通过专业化的产品设计，将不具备交易条件的资产进行一定标准化设计，形成产品面向公众销售，从而起到了较好的资金需求和理财桥梁作用。高净值人群与信托公司在理财、融资及其他金融服务方面的合作将进一步拓展。与生俱来的制度优势、宽泛的投资领域和灵活的交易安排使得信托在某种程度上成为一种稀缺资源，在增值需求的推动下，大资金向信托的靠拢将是一种长期趋势，

经济进入新常态，信托业引来新的发展良机：1.资产证券化。我国的社会融资结构仍然呈现失衡状态，直接融资比重偏低，未来仍面临着较大的去杠杆的压力。此外，我国的特殊国情是政府部门杠杆比率高而居民部门杠杆比率低，政府部门需要去杠杆控制债务风险，而居民部门则需要适度加杠杆提振消费与增加财产收入。因此，资产证券化将成为化解社会融资结构难题的主要工具，通过信贷资产证券化、政府资产证券化、企业资产证券化的方式协助银行、地方政府与企业缩减资产负债表规模，盘活流动性较差的存量资产。2.构建社会资产联通的桥梁。混合所有制改革、PPP模式，将为政府部门引入社会资本，从而降低其杠杆率水平，并为社会资本带来新的投资选择和收益来源。此外，股权投资类业务将更符合未来社会融资结构化化的需求，并可同时通过兼并重组等方式，整合资源达到更优的资本结构。信托业作为全牌照行业，可在其中取到较好的桥梁作用。3.深化改革的催化剂。改革的成效事关我国经济增长潜力，信托业可以在农村领域、央企领域、结构调整领域、金融改革领域等认真把握信托行业的发展趋势，可以通过农村土地流转信托、产业基金等方式深入改革进程，分享改革红利。4.互联网金融。互联网金融的基本关注点在于客户而非产品，是典型的财富管理思路。而金融机构的发展需要在资产管理与财富管理之间进行平衡，财富管理能力需要以一定的资产管理能力支撑。信托业可以通过“金融+互联网”的股权合作方式，提高营销效率、提升客户体验、增加客户忠诚度，这既有利于消化资产管理端的产品，也可以尝试建立初具规模的财富管理接口。

十八届三中全会，明确要求发展多层次资本市场。在分业经营、分业监管的金融体制下，作为唯一横跨货币市场、资本市场和产业市场的金融子行业，信托公司相比其他金融机构，投资范围最为广泛，投资方式最为灵活。信托公司可以充分发挥制度优势，为客户提供综合服务，提升核心竞争力。优良的资产、规范诚信的经营、良好的品牌形象与商誉、专业化的人才队伍，以及控股股东宝钢集团有限公司的大力支持，为我司业务拓展和健康成长奠定了基础。

2、不利条件

监管加码。出于对经济和金融风险的防范，2012年底开始，监管层逐步规范影子银行的发展，2014年相关监管力度进一步加大。根据央行数据，2014年中国影子银行的快速扩张势头得到了遏制。2014年中国银行业表外融资同比大幅少增。实体经济以委托贷款、信托贷款和未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方式合计融资2.90 万亿元，同比少 2.27 万亿元；占同期社会融资规模的 17.5%，比上年低12.3个百分点。未来对信托的监管有继续加强的趋势，信托公司需要进一步关注和防范政策风险。

利率市场化，竞争加剧。随着利率市场化程度的提高，存贷款利率向市场真实水平靠拢，银行未来在投资端将会放开更多权限。券商、基金、保险等过去与信托业不存在直接竞争关系的金融部门，可以通过资产管理计划或子公司等方式与信托业形成正面竞争。在技术含量较低的如通道类业务领域，信托业原有的份额将被逐渐蚕食，并更多的陷入到低效的价格战之中。即使是在信托业具备技术优势的领域，也避免不了越来越激烈的竞争局面，信托业原本所从事的是风险与收益适中的业务领域，由于银行、券商、基金和保险等机构的介入，形势也将日趋紧张，部分信托公司将被迫向更高风险的领域移动，从而造成了潜在违约率上升。

刚性兑付风险。无论是从经济基本面、信托业发展周期与市场竞争态势上分析，可以确定未来信托业风险事件将较以往更加常态化。长期以来在“刚性兑付”与“预期收益率”的束缚下，信托产品在营销方面存在缺陷。“刚性兑付”模糊了金融机构与投资者之间的权责界限，以至于信托公司的自有资金成为了这场接盘游戏中的重要一员，不利于信托业长久发展。尽管风险事件将常态化，但是长远来看却利于行业可持续发展。违约现象的出现是信托业正常的“新陈代谢”与“自我更新”。

4.4内部控制

4.4.1内部控制环境和内部控制文化

公司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构建了完备的法人治理结构。设立了股东会、董事会和监事会，“三会”分工明确并相互制衡、各司其职、规范运作，分别行使决策权、执行权和监督权。

股东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董事会是公司的常设决策机构，向股东会负责；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负责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财务进行监督。董事会下设信托委员会、人事薪酬委员会、风险管理和审计委员会三个专门委员会，加强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高管任职与考核、重大投资风险控制、重大关联交易的审议、信息披露等方面的管理和监督，以进一步完善治理结构、促进董事会科学高效决策。其中风险管理和审计委员会负责审查企业内部控制，监督内部控制的有效实施和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情况，协调内部控制审计及其他相关事宜。

公司根据自身业务特点和内部控制要求设立了科学、规范的机构及岗位。风险管理部负责组织协调内部控制的建立实施及日常工作。稽核监察部作为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监督检查。内部审计机构对监督检查中发现的内部控制缺陷，按照内部审计工作程序进行报告；对监督检查中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有权直接向董事会及其审计委员会、监事会报告。

公司明确界定各部门、各岗位的目标、职责和权限，建立相应的授权、检查和逐级问责制度，确保不相容岗位的相互分离及其在授权范围内履行职能；公司控制架构完善，并制定各层级之间的控制程序，保证董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下达的指令能够被有效执行。

公司提倡业务部门是内部控制及风险管理的第一道防线的内控文化。

4.4.2内部控制措施

公司管理层下设投资决策委员会，在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以明晰的分级授权制度、健全的投资控制体系、及时完整的事前管理及过程控制和事后评价，使研究、决策、操作、审核、评价体系既相互配合，又相互制衡。

在日常业务中，公司对固有资产和信托资产设立了相互独立的运作部门，同时在财务核算等环节，通过核算岗位隔离与财务信息隔离，进一步保证了公司固有财产与信托财产的独立管理。

在信托资产运营环节，分别设立了研究部门、决策部门、交易部门和运营部门，实现了研究和决策分离、投资和交易分离、财产运营和监控保管分离。部门间有效配合且相互制衡，确保投资风险可控。

对于证券投资类项目，公司通过完善资产管理系统，实现了所有证券交易的系统化，使所有证券交易行为均处于系统的有效控制之下。在资产管理系统中，通过股票池、投资比例指标和人员授权等方面的管理，保证了证券投向、投资比例和不同岗位的投资权限均处于公司的有效控制之下。

对于投融资类项目，事前对交易对手开展尽职调查；风险管理部门和法律合规部门分别出具独立的风控意见书和法务意见书，发表专业意见；项目提交投决会进行集体决策；合同审批流程中相关部门制衡审批；业务部门根据投决会要求和合同约定落实放款前提；风险管理部门设置专岗负责审核放款条件；项目成立后对项目进行贷后投后管理，持续分析还款能力和意愿，根据合同约定对资金用途进行监管；业务部门和风险管理部门定期进行抵质押物的价值进行持续跟踪；持续评价资产质量；根据合同约定建立了资金沉淀提示机制；根据项目风险预警信号，建立了相应的报告路线和应对流程。

在业务流程上，公司通过事前、事中、事后控制三者结合进行综合风险防范，其中尤其强调即时的过程控制，各部门发生异常情况后即时汇报，在风险出现苗头后能立即做出反应，采取相应措施，确保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除上述控制措施外，公司还建立了重大风险预警机制和突发事件应急处理机制，明确风险预警标准，对可能发生的重大风险或突发事件，制定应急预案，明确责任人员，规范处理程序，确保突发事件得到及时妥善处理。

4.4.3信息交流与反馈

公司建立了信息与沟通制度，明确内部控制相关信息的收集、处理和传递程序，确保信息及时沟通，促进内部控制有效运行。

公司各业务部门、财务会计部门、法律合规部门、风险管理部门及行政管理部门负责收集各自职责范围内的各种内部信息和外部信息，通过财务会计资料、经营管理资料、调研报告、专项信息、内部刊物、办公网络等渠道获取内部信息；通过行业协会组织、社会中介机构、业务往来单位、市场调查、来信来访、网络媒体以及有关监管部门等渠道获取外部信息；并对收集的信息进行合理筛选、核对、整合，提高信息的有用性。

公司重要信息及时传递给董事会、监事会。

公司利用信息技术促进信息的集成与共享，充分发挥信息技术在信息与沟通中的作用。公司加强对信息系统开发与维护、访问与变更、数据输入与输出、文件储存与保管、网络安全等方面的控制，保证信息系统安全稳定运行。

公司建立了反舞弊机制，坚持惩防并举、重在预防的原则，明确反舞弊工作的重点领域、关键环节和有关机构在反舞弊工作中的职责权限，规范舞弊案件的举报、调查、处理、报告和补救程序。

公司将下列情形作为反舞弊工作的重点：

（1）未经授权或者采取其他不法方式侵占，挪用公司资产，牟取不当利益。

（2）在财务会计报告和信息披露等方面存在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等。

（3）董事、监事、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滥用职权。

（4）相关机构或人员串通舞弊。

公司建立了举报投诉制度和举报人保护制度，设置举报专线，明确举报投诉处理程序、办理时限和办结要求，确保举报、投诉成为公司有效掌握信息的重要途径。

举报投诉制度和举报人保护制度通过《员工手册》在发布和新员工入职时传达至员工本人。

4.4.4监督评价与纠正

公司的稽核监察部门负责对公司内部控制的监督评价与纠正。

公司具有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机制，公司稽核监察部是公司独立的监督部门，直接向董事会汇报，是对公司经营活动全过程进行的一种内在经济监督，以防范风险、纠正违规、加强内控为工作目标，对公司内控制度、业务经营、财务活动等实施稽核监督。公司风险管理部负责牵头对公司规章制度和操作流程的健全性、有效性进行不断梳理整合，使公司的内部控制更加有效、趋于完善。

4.5风险管理

4.5.1风险管理概况

公司重视风险管理，通过制定健全的内部规章制度，建立职责分工合理的组织机构，设置专业的风险管理机构，将现代风险管理技术与传统风险管理方法相结合，对可能产生的风险及时做出反应，采取有效措施进行事前、事中、事后的有效控制与管理，并根据实际需要随时对风险管理体系进行调整。

公司风险管理遵循全面性原则、相互制衡原则、一致性原则、时效性原则、定性与定量相结合原则。

（1）公司经营活动中可能遇到的风险

主要有：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政策风险。

（2）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原则与政策

风险管理贯彻全面性、审慎性、及时性、有效性、独立性等原则，覆盖到公司各项业务、各个部门和各级人员，并渗透到研究、决策、执行、监督、评价等各个环节；通过事前防范、事中控制、事后监督对风险进行全面综合的管理，促进公司持续、稳健、规范、健康运行。

（3）公司风险管理组织结构与职责划分

公司建立了由董事会及管理层直接领导，以风险管理部门为依托，相关职能部门配合，与各个业务部门全面联系的三级风险管理组织架构。

公司董事会承担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负责审批公司风险管理战略，审定公司总体风险水平，监控和评价风险管理的有效性和公司管理层在风险管理方面的履职情况；

董事会风险管理和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履行董事会的风险管理决策职能，负责拟定公司风险管理策略、风险管理总体目标、风险偏好、风险承受度，对公司经营和业务风险控制及管理情况进行监督；

管理层投资决策委员会：分设固有业务投决会和信托业务投决会，分别负责公司管理层权限内的固有业务和信托业务的重要投资决策；

计划财务部：通过会计核算和财务管理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情况进行分析管理；

2014年中，为进一步优化部门职能、提升公司业务及风险管理能力，对合规和风险管理部的风控职能进行剥离，单独成立风险管理部，原合规和风险管理部更名为法律合规部。

风险管理部：负责建立和完善公司